关于《“导尿”等拟修订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的起草说明

一、起草背景和过程

按照《国家医疗保障局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医疗服务价格管理工作的通知》（医保办发〔2022〕16号）和《国家医疗保障局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医疗服务价格重要事项报告的通知》（医保办函〔2023〕72号）等文件精神，根据国家医疗保障局指导意见，为适应临床诊疗需求，提高现行项目兼容性，经专家论证，形成《“导尿”等拟修订医疗服务价格项目》。

二、主要内容

拟修订“导尿”等10项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实现对“导引法导尿术”等项目的兼容。